**关于发布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南国商学院**

**“先进班集体”及“优良学风班”评选实施细则的通知**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弘扬优良校风学风，引导广大学生增强集体观念，加强班级建设，共同创造朝气蓬勃、团结奋进、勤奋学习的班集体，使我校“优良学风班”及“先进班集体”评选工作制度化、规范化，根据《“先进班集体”、“优良学风班集体”的通知》，结合我院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章 评选范围**

**第二条** 按照当年《“先进班集体”、“优良学风班集体”的通知》为准。

**第三章 评选标准**

**第三条**  班级积极开展理论学习，注重组织建设，定期开展活动。全班同学在思想、学习、生活上互帮互助，班级凝聚力强。辅导员热爱学生工作，能圆满完成各项工作任务，在学生中有感召力。

**第四条** 各模块评选标准

**优良学风班总分=模块一得分ⅹ0.2+模块二得分ⅹ0.7+模块三得分ⅹ0.1**

模块一 班级建设与管理

班级学风严谨，建设目标明确、制度健全、措施得力。

（一）班级例会（20分）

班级例会要求：

1、班级例会要求每个月不少于一次；

2、班级会议结束后，班级会议记录必须由辅导员和班长签字后存档。

3、测评时严格根据上交会议记录反馈表情况打分。

评分准则：

1、满分为20分，如缺少一次，则在相应成绩上减去4分。

2、会议记录不少于200字，内容与要求一致，未按照要求填写减1分。

（二）主题班会（20分）

主题班会要求：

1、大一、大二年级每学期至少举办两场主题班会，大三、大四年级每学期至少举办一场主题班会。

2、主题班会心得必须严格按照校学生工作部的要求来写，标明主题、时间、地点、邀请嘉宾、合作班级、主持人，五篇心得（字数不限），三张会议照片，新闻稿等。

3、合作班级不得多于四个，如有超过，则不作为一次主题班会计算。

评分准则：

1、满分为20分，缺少一次主题班会要减去10分（未召开主题班会班级直接取消评优资格）。

2、提交材料不符合要求减去4分。

（三）班级活动（以班级为单位的集体活动，20分）

班级能积极参加校、院组织的各项活动，班级学生在上课及集体活动等出勤率高，在校、院两级上课出勤检查中，旷课率低于5%。

班级自行开展有特色、有意义的集体活动（包括校、院要求组织），以提交的活动计划、图片以及总结资料作为加分依据，每项活动计5分。

（四）宿舍卫生及早读（20分）

班级学生所在宿舍卫生不合格一次扣2分，早读、晚自习缺勤一人次扣2分，以学校和学院提供的检查结果作为依据，不合格率或缺勤率超过10%的取消评优资格。

（五）课堂出勤（20分）

学校学风监督岗、校、院团委纪检部不定期进行查课，班级学生缺勤每人次扣2分，以学校和学院提供的检查结果作为依据，校级、院级查课旷课率高于5%则取消评优资格。

（六）班级无故夜不归宿或晚归现象

在学校和学院检查夜不归宿的工作中，若班级同学存在无故夜不归宿情况，或超两次无故晚归的则直接取消评优资格。

（七) 班级积极参加校级和院级活动（此项为加分项）

加分标准：

1、参加校级活动，根据获奖情况给予加分。一等奖加6分，二等奖加5分，三等奖加3分，优秀奖均加2分。

2、参加院级活动，根据获奖情况给予加分。一等奖加5分，二等奖加3分，三等奖加2分，优秀奖均加1分。

3、组织班级同学积极参加学院、学校举办的学术讲座、报告等活动的班级，视具体情况加1-3分/场次。

班级建设与管理测评模块总分=本模块各项分数总和，由高到低排名。

模块二 学习成绩

班级学风严谨，全班同学学习目的明确，学习态度端正，学习勤奋，锐意进取，努力完善自己的知识结构，有勤奋、严谨、求实、创新的优良学风，能较好地完成各项学习任务，学习成绩整体优良。

学习成绩评分表格：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班级 | 班级同学平均学分绩点 | 平均学分绩点  ≥ 3.5比例 | 平均学分绩点  < 2.6比例 | 班干部和学生党员平均学分绩点 | 班级同学成绩不及格率 | 班级同学体质健康测试及格（≥60分）率 |
|  |  |  |  |  |  |  |

（一）班级同学平均学分绩点：参评班级平均学分绩点应高于3.0（不包括学籍异动学生成绩），平均学分绩点不低于3.5的同学人数 ≥ 班级总人数的20%，平均学分绩点低于2.6的同学人数 < 班级总人数的20%；

（二）班干部和学生党员的个人平均学分绩点排名均在班级前30%，需在班级平均学分绩点汇总表中备注（10分，成绩最高班级为10分，按照名次依次减1分）；

（三）班级同学补考前课程成绩不及格门次学期累计数 ≤ 班级总人数的20%（10分，成绩最高班级为10分，按照名次依次减1分）；

（四）除免测同学外，班级同学体质健康测试一次性达到及格标准（≥60分）率不低于95%。

在学习成绩中涉及到的学生平均学分绩点、学生成绩、体质健康测试成绩均以学院教学科、学生工作部提供的成绩为准。

该模块分数=本模块各项分数（转换成百分制后）的平均值，由高到低排列。

**模块三 优良学风班答辩**

一、答辩要求

1、答辩人播放PPT陈述内容时间控制在四分钟，要求语言简练，中心突出。

2、评委严格按照“答辩评分标准”的要求评分。

3、评委给分控制在85-100分，如有违反规则，则取消该评委所评所有成绩。

二、答辩评分标准

（一）PPT制作（50分）

1、内容齐全，重点突出。（10分）

2、结构合理，层次分明，条理清晰。（10分）

3、页面整洁，文字图表清晰。（10分）

4、制作新颖，内容有创意。（10分）

5、要求PPT至少涉及班级简介、学风措施、班级成绩、班级展望这四个模块。（10分）

（二）答辩质量（50分）

1、答辩时仪表大方，衣着端庄，严肃认真。（10分）

2、答辩时语言流畅、准确、严谨，重点突出，语言适中。（10分）

3、答辩时思路清晰，灵活应变，能够较好的控制时间。（30分）

**第五条** 班级学生认真遵守校规校纪，加强自我教育、自我管理，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取消其所在班级本学期“优良学风班”评选资格：

（一）班级学生受到学校行政记过及以上处分或班级有学生受到两人次及两人次以上行政记过以下违纪处分的；

（二）班级学生考试中有作弊现象的；

（三）班级发生重大恶性事故的；

**第四章 评选时间、比例及程序**

**第六条** “优良学风班”的评选由学校统一部署，于每年的10-11月进行评选，评选比例不超过同年级班级总数的20%。

**第七条** 评选程序

（一）学院学生工作领导小组按照评选办法，组织各班级进行申报；

（二）符合评选标准的班级由辅导员作为班级负责人，如实填写各项数据；

（三）学院组建评审小组，审核班级申报材料，审核后组织申报班级进行公开答辩，通过评议的方式确定学院拟推荐的获奖班级名单；

（四）学院学院网站公示拟推荐获奖班级名单，公示期不少于三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后将相关材料、结果报学生处学生科；

（五）学生处对学院上报的班级名单进行审核，并组织评审组通过申报材料进行评审确定拟获奖名单；

（六）学生处将拟获奖名单在全校范围内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三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后将结果上报主管校领导审批，确定获奖名单。

**第五章 表彰奖励**

**第八条** 学校为获得“优良学风班”荣誉称号的班级颁发奖状，并奖励班级建设和活动经费500元/班。

**第九条**  学校为获得“先进班集体”荣誉称号的班级颁发奖状。

**第六章 评选注意事项**

**第十条** 不按规定时间上交评选材料的班级按自动放弃处理。

**第十一条**  如果发现上报的成绩和实际成绩不相符合则取消该班级评选资格。

**第十二条**  评选表彰后，若发现已获表彰班级在评审过程中有学生违纪、弄虚作假等有违“优良学风班”、“优秀班集体”称号的不良现象，将取消其荣誉称号，并根据实际情况追究有关责任人的责任。

本办法自颁布之日起执行。同时《学生手册》中第二十四条关于先进班集体的评选条件和程序作废。

本办法解释权和修改权在学生处。